高州市农业农村局
高州市财政局

高农函〔2024〕22号

关于做好我市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网上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以下简称：耕地补贴）是国家强农惠农政策，为贯彻落实好该政策，必须做好耕地补贴面积申报这项基础性工作。2025年耕地补贴面积的申报工作，仍采取在“粤财扶助”平台上申报与审核（账户与密码沿用过往设置使用的）。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实际，现就做好我市2025年耕地补贴面积网上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耕地补贴政策是现阶段党中央强农惠农政策的重要内容。补贴资金直接发放给广大农户，涉及广大农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农村社会和谐稳定。组织开展补贴面积申报与网上录入工作，不

但政策性强，而且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各地要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识补贴政策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对耕地补贴面积申报工作的组织领导，落实分管领导和专职工作人员，强化责任担当，扎实抓紧抓好耕地补贴面积申报核实及有关信息的网上录入工作。

二、按政策申报补贴面积，严禁超范围申报。

耕地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农场职工），补贴面积以农村土地承包确权登记颁证面积为基础（暂未完成登记颁证工作的地方以家庭联产承包地面积为基础），并据实核减不符合补贴条件的面积。对未纳入确权范围的耕地（机动田、公田等）、国有单位（农垦系统按另行规定执行）耕地以及其他属性的耕地不纳入补贴范围，不得以单位、集体或个人名义以任何形式为由申领补贴。农户申报的补贴面积不一定是家庭联产承包经营权的面积或确权证上的面积，其补贴面积是在据实核减已非农征（占）用的耕地、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草地、成片良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等已改变用途的耕地、抛荒一年以上的耕地以及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作条件的耕地等之后的面积。各地在申报与网上录入时，不能并户并面积由一户领取，以避免平台申报填报出现“风险户”。

三、全面转用社会保障卡发放补贴。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等八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

财办〔2021〕9号）精神，我市去年启动推进耕地补贴由原邮政“一卡（折）通”账号转用社会保障卡发放工作，今年继续推进该项工作。各地在申报2025年耕地补贴面积过程中，要推动农户社会保障卡与开户行信息收集、核准工作，在网上录入银行账号时用社会保障卡账号，并填上开户行名称(全国性银行可使用简称，如中国工商银行可用“工行”简称填写)。

四、加强宣传，强化指导。

耕地补贴政策的实施不但涉及广大农民群众切身利益，而且需要其配合才能做好的工作。为此，各镇街道要面向基层，一方面，对村干部加强耕地补贴政策的宣传解读；另一方面，强化对农民的政策宣传，通过广播、宣传纸、横幅、微信公众号等多方式，宣传耕地补贴政策，并切实落实政策宣传到户、清册编制到户、张榜公示到户、签字确认到户。再是，加强对基层耕地补贴面积申报与网上录入工作的指导。各地可以2024年耕地补贴农户信息为基础，组织、指导农户对照申报补贴条件，重新申报与确认2025年补贴面积及相关信息；对补贴面积、开户行、改用确权证为申报依据等有变化的农户及新申报户，要按《广东省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分户登记清册》（见附件1）内容据实申报，村委会分门别类对农户申报事项进行清册登记、核实、造册。村委会对农户申报的补贴相关信息，在核实确认后，要抓紧在“粤财扶助”平台进行网上填报（“组/经济社”栏中要标明：某村委某村小组或经济社，“银行名称”及“一卡

通账号”栏为必填）与审核（要注意核实农户是否重复录入），并将审核的数据及时提交上传到镇级审核。村级在网报过程中，若农户出现中风险或高风险提示（即“监管结果”栏显示的中风险或高风险），要强化对其补贴面积核实工作；对网报平台中出现的“风险户”，村级须填写风险通过意见。另外，网报若镇级或村级出现了风险提示的，要网上提交镇级或村级申报面积情况的说明材料。

五、抓好耕地补贴面积申报数据的核实与公示工作。

各地应充分运用大数据开展复核工作，通过土地确权数据和社会保障卡信息数据等辅助核对申报（录入）有关信息；另外，要对农户申报面积进行实地抽核。各镇街道对“粤财扶助”平台村级上传的耕地补贴面积申报数据进行初步审核无误后，将数据从系统中导出，删除确权面积、电话号码、校验结果等栏目，并对农户身份证号码第 11-14 位数字（出生的月日）统一用“*”替换后打印，进行村级公示（要配上公示文），接受群众监督，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若公示期满后无异议的，则镇级直接进入网报平台进行数据确认与提交；若公示期限内有异议时，则由镇（或街道）将系统数据退回给相关村，进行修改审核后再提交到镇（街道），然后由镇级审核上报。各镇街道要对公示现场进行拍照存档，为日后监督检查留有佐证。

六、按时上传和报送耕地补贴数据。

省级于 7 月中旬在“粤财扶助”平台上线启动 2025 年度耕

地补贴信息填报和审核工作，10 月份县级要将申报审核的数据报到省，因此，各镇街道在接本通知后，抓紧推进宣传发动、补贴面积申报、网上录入、审核、公示、上报等环节工作，待网报数据审核完成提交上报县级后，应及时将辖区内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的耕地补贴面积进行汇总，并填报耕地补贴面积统计汇总表，纸质版（见附件 2）签名盖章后于 2024 年 9 月 15 日前报送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股（联系电话 6699230）。

附件：1. 广东省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分户登记清册

2. 2025 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统计汇总表

高州市农业农村局

高州市财政局

2024 年 7 月 31 日

附件 1

广东省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分户登记清册

高州市（区）_____镇（乡）_____村委会（盖章）_____组（盖章）

申报补贴依据：□家庭联产承包地面积　□确权面积　　登记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序号	户主姓名	家庭人口数	身份证号	补贴面积（亩）	社保卡开户行	“社保卡”账号	联系电话	户主签章（或指模）

注：1.户主姓名应与“社保卡”账户一致；　2.此表一式 2 份，一份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留档，县（市）农业农村局备案一份。3.请在补贴依据“□”选择“√”。

附件2

2025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统计汇总表

镇（街道）	按确权面积登记核实补贴面积（亩）	按家庭联产承包面积登记核实补贴面积（亩）	面积合计（亩）

镇政府（街道办）盖章：　　镇政府（街道办）负责人签名：　　镇政府（街道）分管领导签名：

镇政府（街道）农办主任签名：　　镇政府（街道）经办人签名：

镇政府（街道办）财经办负责人签名：　　镇政府（街道办）财经办经办人签名：

日期：2024年　　月　　日